



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www.cbcwla.org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

先知書讀經班

但以理書1-6

CBCWLA 12/06/2020

讀經者的信念

-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

（提後3:16-17）



讀經者的信念

- 我相信聖經是神純全無誤的話語，是基督徒生活與信仰的最高準則。
- 我相信神的話語是活潑長存的，神會藉著聖經向他的兒女說話。
- 我相信一個人若喜愛並遵行神的話語，這人便為有福。



讀經者的禱告

- 願主賜福我讀經的日子！
- 願主的道興旺（在我裡面，在教會，在社區）！



讀經班的要求

- 本班是為已經信主受浸，有意研讀聖經的基督徒所預備的
- 每日靈修，每次上課之前讀完十章聖經
- 參加隨堂測驗
- 不無故遲到早退，有良好的上課態度

但以理書 1-6章

BOOK OF DANIEL



但以理書介紹

- 分段：但以理書共有十二章，根據內容，剛好可以分為兩段：
 - 歷史部分：1-6章（歷史中的異象）
 - 異象部分：7-12章（異象中的歷史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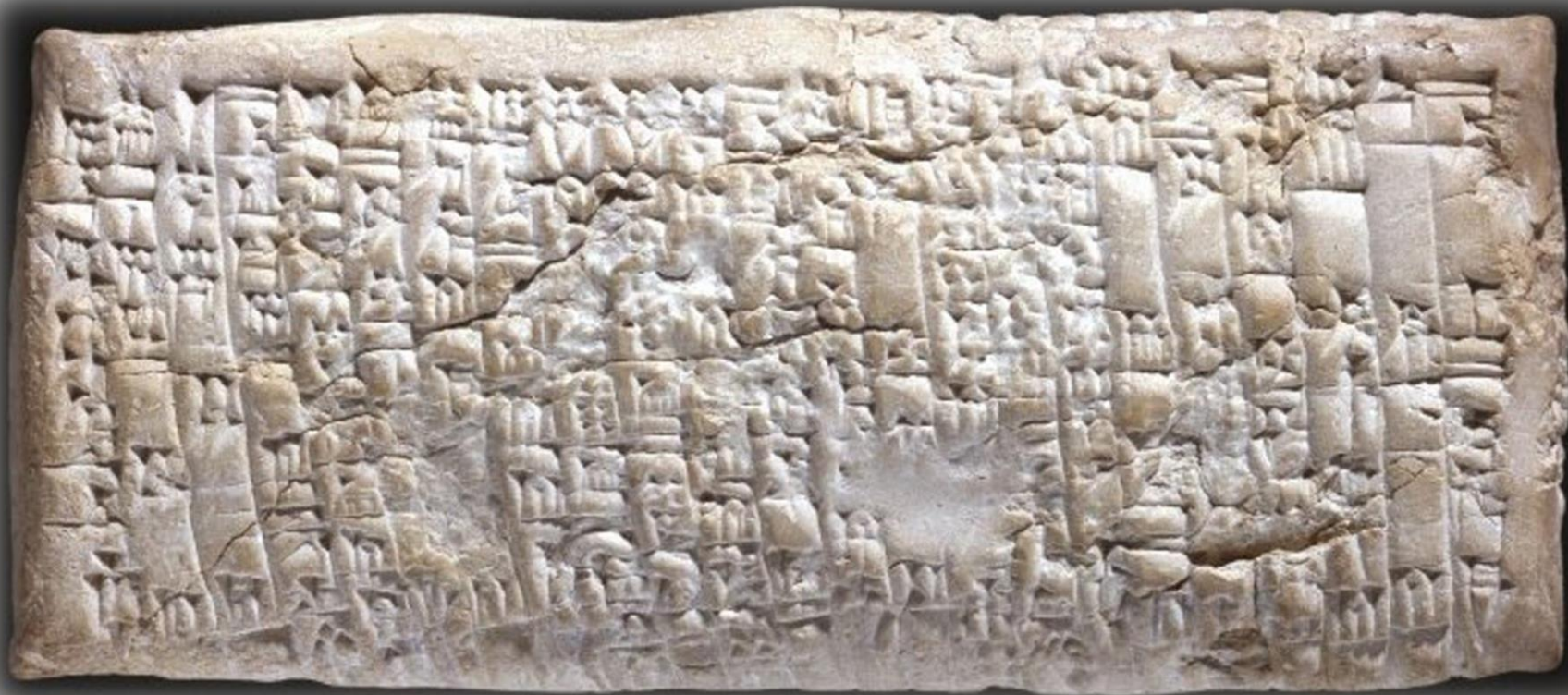
但以理書介紹

- 寫作：作者為但以理，大約寫作於主前530多年，波斯王古列登基(539 B.C.)之後不久。耶穌曾引用但以理書。“你們看見先知但以理所說的‘那行毀壞可憎的’站在聖地（讀這經的人須要會意）。”（太24:15）
- 主題：**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，即神掌權。**主題經文：“這是守望者所發的命，聖者所出的令，好叫世人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，要將國賜與誰，就賜與誰，或立極卑微的人執掌國權。”（4:17）
- 內容：是談論**巴比倫**，波斯，希臘，羅馬等國，神在這些人的國中掌權，他將國賜給誰就賜給誰。只有耶和華才是歷史的主宰，只有神的國才存到永遠。

但以理書介紹

- 語言：但以理書2:4b-7:28是用亞蘭文寫的，其餘部分是用希伯來文寫的
- 分類：在希伯來語聖經中，但以理書並非歸於先知書，而是歸於“聖卷”（THE WRITINGS）。這是因為但以理並未蒙召做先知，他雖有先知的事工（說預言），卻無先知的職分。
- 爭論：但以理書引起許多的爭論，有學者認為但以理書的語言太精確了，連許多細節都說出來，所以不可能是事先所寫，定為事後所著。持這種看法的人不相信神能透過人將未發生的時間精確地說出來。而對於信神的人而言，這一切都不是問題，因為神凡事都能。尚有一些語文和歷史上的爭議，其實都有合理的解答。

歷史的記錄：巴比倫泥板



讀經的目的是認識神

- 舊約讀經班的目的是要藉著聖經來認識神。
- 人對神的認識來自於兩方面：第一是客觀的真理，第二是主觀的經歷。客觀的真理是神的啟示，也就是聖經。主觀的經歷是每位信徒對神的個人體驗。主觀的經歷會因人、因時而異，客觀的真理卻永不改變。一切個人的經歷，必須經過聖經的對照。當個人的經歷與聖經的啟示有所牴觸時，應當捨棄個人的經歷，接受聖經的啟示。
- 神是自我啟示的神，也是永不改變的神。亞伯拉罕、摩西、大衛的神，也是現代信徒的神。
- 認識神的目的不是將神當做研究的對象，如同研究某一種學問，以求增加知識。認識神的目的為了與神團契（fellowship with God），增進自己與神的關係。

讀經的目的是認識神

- 神與人之間原有的關係，是一個彼此相愛的關係，這關係因人類犯罪而失去。人類因為有罪，變得不認識神，也不愛神。
- 若要與神團契，除了首先要信主得救、與神和好之外，尚需追求認識神，按照真理與神在愛中團契。
- 因此之故，一切認識神的追求，一切神學的研究，都應當以增進個人與神的關係為目的。若因追求認識神而變得靈性退步，與神的關係變為冷淡，那就違反了認識神的初衷。
- 真知識使人謙卑，假知識使人驕傲。真正認識神的人，只會更加謙卑自己與神同行，而不會因為知識增加而變得自高自大。若有人變得驕傲，就應當警覺，並立時悔改，因「驕傲」正是不認識神的特徵。

但以理其人

- **職分與事工：**在以賽亞，耶利米，以西結，但以理這四人當中，其他三位都受到神的呼召作先知，只有但以理沒有。但以理一生在外邦的政府中任職，然而他雖然沒有先知的職分，卻有先知的事工。神將解夢的智慧賜給他，又使他作異夢和看異象，使他成為神的話的出口。
- **信心的偉人：**但以理對神極為忠誠。基督徒都記得但以理不吃王膳，因他不願以祭拜過偶像的食物來玷污自己。更記得他抗拒王命，每日照常面對耶路撒冷跪下祈禱，以至於被扔進獅子坑中。但以理的三位朋友寧可被烈火燒死，也不肯向巴比倫王所設立的金像跪拜。

第一章：不食王膳的人

- 經過：但以理和他的三位友人拒絕吃巴比倫王所賜的飲食，以免玷污自己，因為這些飲食曾經被用來祭拜偶像，並含有嚴守律法的猶太人所不吃的東西。
- 他們向負責此事的太監長提出請求，十日之內只吃素菜喝白水。若是十日之後，他們的面貌不比那些吃王膳的少年人差，就允許他們從此只吃素喝水。
- 十日之後，太監長見但以理等四人的面貌，「比用王膳的一切少年人更加俊美肥胖」，於是就撤去所配給他們的膳食，允許他們只吃素菜。

第一章：不食王膳的人

- 但以理（神是我的审判者）改作伯提沙撒（巴力所宠爱的）。
- 哈拿尼亚（耶和华赐恩典）改作沙得拉（日神所光照的）。
- 米沙利（谁能像神）改作米煞（谁能像女神沙克）。
- 亚撒利亚（耶和华是我的帮助）改作亚伯尼歌（火神尼歌的忠仆）。

第一章：不食王膳的人

- 經過：但以理和他的三位友人拒絕吃巴比倫王所賜的飲食，以免玷污自己，因為這些飲食曾經被用來祭拜偶像，並含有嚴守律法的猶太人所不吃的東西。
- 他們向負責此事的太監長提出請求，十日之內只吃素菜喝白水。若是十日之後，他們的面貌不比那些吃王膳的少年人差，就允許他們從此只吃素喝水。
- 十日之後，太監長見但以理等四人的面貌，「比用王膳的一切少年人更加俊美肥胖」，於是就撤去所配給他們的膳食，允許他們只吃素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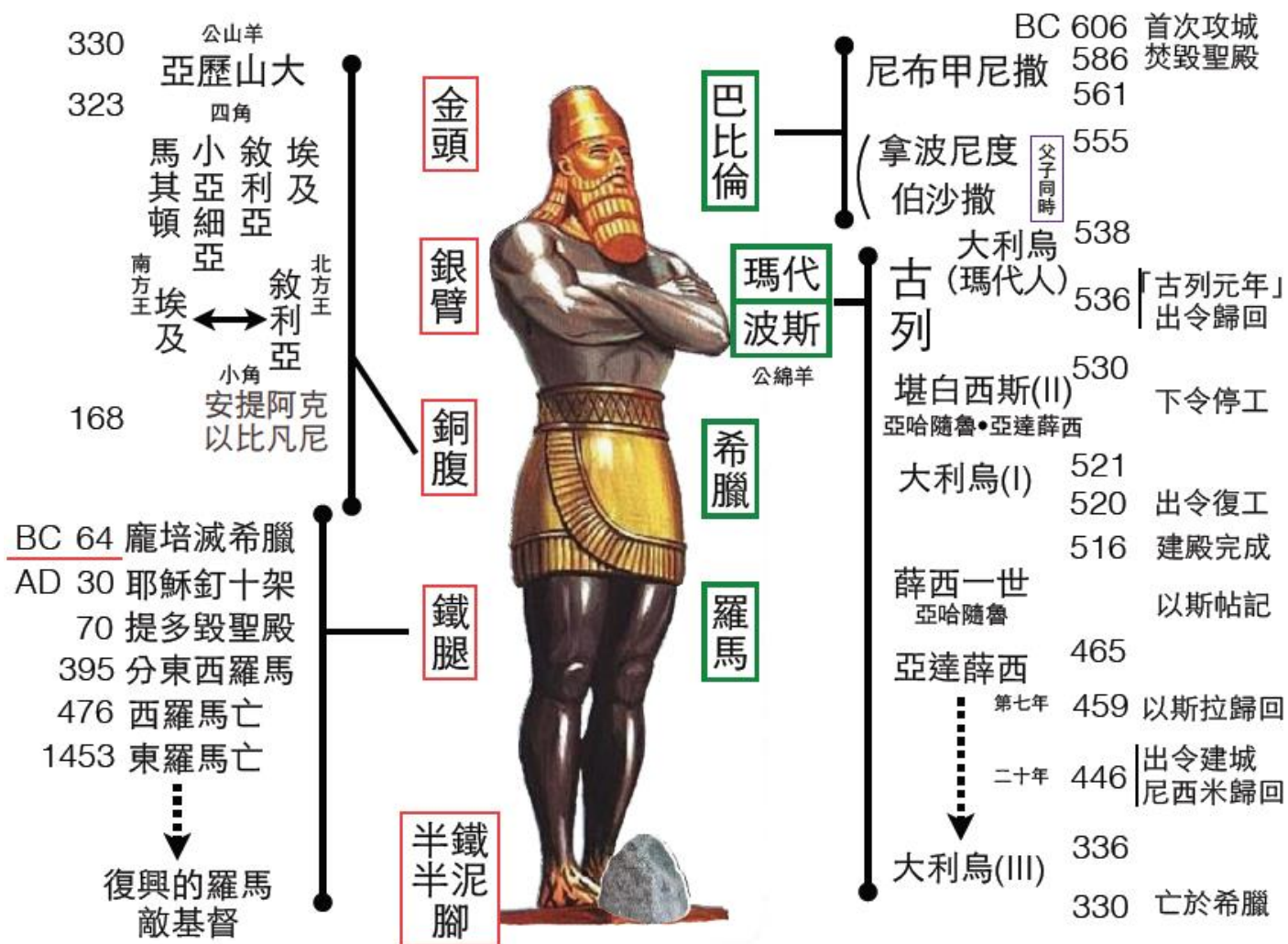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章：不食王膳的人

- 意義：這是一個勇氣與信心的見證，四位少年人堅守信仰的原則，結果蒙神保守，獲得了最後的勝利。
- 但以理等人被擄至巴比倫，生死操在他人的手中。在這種情況之下，一般人為了求生存，討好上司都來不及，怎敢提出使上司為難的要求呢？然而但以理等人，卻認為信仰的原則比個人的利害更加重要，因此而堅持。
- 在現今的社會中，基督徒的原則也常受到考驗。有時因怕個人的利益受損，就與人妥協了。每妥協一次，就是為自己的信仰作了一次反見證，也是失去了一次體驗神的信實的機會。久而久之，這樣的人就成為失去見證的基督徒，他們的內心充滿懼怕與懷疑，因為沒有體驗過神的信實。
- 神藉著但以理等人告訴我們，「不要怕，只要信」。要有信心和勇氣，就算情況很困難，也要堅守原則，最終神必使我們得勝。

第二章：打碎巨像的石頭

- 經過：巴比倫王作了一個夢，這夢使他心中煩亂，然而他卻忘了夢的內容。全國之中無一人能敘說並講解王的夢，只有但以理向神祈求，因此而得到神的啟示。
- 但以理告訴巴比倫王，他所夢到的是一個大像，這像有金頭，銀胸，銅腹，以及半鐵半泥的腳。有一塊「非人手鑿出來的石頭」，打在這半鐵半泥的腳上，將整個像砸得粉碎，而這塊石頭卻「變作一座大山，充滿天下。」
- 但以理解釋說，身體的四個部分代表四個國家，巴比倫王就是那金頭，以後將有三國接著興起。那塊打碎大像的石頭代表神的國，「當那列王在位的時候，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國，永不敗壞，也不歸別國的人，卻要打碎滅絕那一切國，這國必存到永遠。」
- 巴比倫王聽到之後，敬畏之心油然而生，於是「俯伏在地，向但以理下拜」，並稱頌但以理的神，說：「他誠然是萬神之神，萬主之主，又是顯明奧秘事的。」

第二章：打碎巨像的石頭



第二章：打碎巨像的石頭

- 意義：只要對神有信心，不可能的事也會變為可能，且會在世人面前有美好的見證。
- 巴比倫王忘了他的夢，別人又怎能知道這夢的內容？但以理卻不認為這是不能的事，他叫同伴一同向神祈禱，結果獲得了神的啟示，並因此而得到巴比倫王的尊重。
- 這夢的內容，顯示出神才是人類歷史的主宰，國度的興衰握在他的手中。
- 那金頭就是巴比倫，銀胸是波斯，銅腹是希臘，半鐵半泥的腳是羅馬。這四國都曾雄霸天下，但卻不能久存。
- 惟一長存的，是神的國度。啟示錄說：「世上的國，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，他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」，正是巴比倫王之夢的應驗

第三章：在烈火的窯中

- 經過：巴比倫王造了一座巨大的金像，叫人每逢聽到樂器演奏之時，就向金像下拜，違令者必立時扔在烈火的窯中。
- 沙得拉，米煞，亞伯尼哥三人拒絕跪拜金像，因此而引發巴比倫王的怒氣，令他們即刻跪拜，否則必被燒死，並說：「有何神能救你們脫離我手呢？」
- 這三人面對巴比倫王的怒氣和烈火的窯，但卻充滿了勇氣，坦然說道：「我們所事奉的神能將我們從烈火的窯中救出來，王啊，他也必救我們脫離你的手。即或不然，王啊，你當知道我們決不事奉你的神，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。」
- 巴比倫王大怒，令人將他們扔入烈火的窯中，卻不見他們被燒死，反倒看見有四個人在火中行走，沒有綑綁，也沒有受傷，「那第四個的相貌好像神子」。
- 巴比倫王即忙喚他們出來，高升了這三人在國中的地位，並且稱頌他們的神，說：「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！他差遣使者救護倚靠他的僕人，他們不遵王命，捨去己身，在他們神以外不肯事奉敬拜別神。」

第三章：在烈火的窯中

- 意義：沙得拉、米煞、亞伯尼歌三人的「即或不然」，可說是聖經人物中信心與勇氣的最高表現。
- 雖然他們相信神能救他們，也必會救他們，然而「即或不然」，他們也不會屈服。
- 這種寧死不屈的殉道精神，是信心最好的種子，將真實的信仰一代又一代的傳下去。
- 在歷史上，基督徒曾遭遇無數次的迫害，然而每經一次迫害，福音就更加廣傳，因為真信徒具有「即或不然」的精神。
- 我們雖然未曾面臨火窯，然而當信心受到考驗之時，若能堅守原則，就可使神得到榮耀，並使自己得到解救。



第四章：吃草如牛的君王

巴比倫列王

- 那布波拉撒 (NABOPOLASSAR), 626 - 605 BC
- 尼布甲尼撒 (NEBUCHADREZZAR II), 605 - 562 BC
- 亞美馬都克 (AMEL-MARDUK), 562 - 560 BC
- 尼格沙勒撒 (NERGAL-SHAREZER), 560 - 556 BC
- 拉巴西馬都克 (LABASHI-MARDUK), 556 BC
- 那波尼都斯 (NABONIDUS), 556 - 539 BC
- 伯沙撒 (BELSHAZZAR), 那波尼都斯之子, 其父在位時被任命為攝政王

第四章：吃草如牛的君王

- 經過：尼布甲尼撒是巴比倫最偉大的君王，他雄才大略，膽識過人，建立了一個龐大無比的國家。他所蓋的巴比倫城，城牆上可行走四批馬拉的馬車。城中的空中花園，是古代的「世界七奇」之一。
- 有一日，他在巴比倫的王宮上行走，極目所見，是他一手所經營的巴比倫城。於是他心中 自得自滿，說：「這大巴比倫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為京都，要顯我威嚴的榮耀嗎？」



第四章：吃草如牛的君王

- 這話尚未說完，天上就有聲音譴責他，因他竊奪了神的榮耀。他將精神錯亂，與獸同居，並且吃草如牛，直到七年期滿。這樣做，為的是要他「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，要將國賜與誰，就賜與誰。」
- 七年之後，他恢復正常，心悅誠服地讚美神說：「現在我尼布甲尼撒讚美、尊崇、恭敬天上的王；因為他所做的全都誠實，他所行的也都公平。那行動驕傲的，他能降為卑。」



第四章：吃草如牛的君王

- 意義：當我們有成就的時候，一定要保持謙卑，知道自己的一切都是神所賜的，並因此而感謝神。人在卑微的時候，往往都很謙卑。可是一旦有成就了，就開始驕傲起來，而且成就越大就越驕傲。
- 尼布甲尼撒具有傲視千古的成就，然而他一驕傲，神就管教他，好叫他明白誰是真正的掌權者。
- 謙卑是對基督徒最有益的屬靈功課，能使我們不失腳，一生一世活在神的恩典中。

第五章：牆上的字

- 經過：過了許多年後，那波尼都斯（NABONIDUS）做巴比倫王，他倦於政事，將國家交給他的兒子伯沙撒管理，自己躲到阿拉伯的曠野去。
- 伯沙撒王在宮中大宴群臣，正當酒酣耳熱之時，「忽有人的指頭顯出，在王宮與燈臺相對的粉牆上寫字。」伯沙撒王一見大驚，「變了臉色，心意驚惶。」經過太后的推薦，年邁的但以理被召至宮中，憑著神所賜的智慧，解出牆上之字的意義。
- 但以理說：從神那裡顯出指頭來寫這文字。「所寫的文字是：彌尼，彌尼，提客勒，烏法珥新。」
- 彌尼（錢幣單位）；提客勒（重量單位）；烏法珥新，半個彌尼或提客勒：分裂

第四章：吃草如牛的君王

巴比倫列王

- 那布波拉撒 (NABOPOLASSAR), 626 - 605 BC
- 尼布甲尼撒 (NEBUCHADREZZAR II), 605 - 562 BC
- 亞美馬都克 (AMEL-MARDUK), 562 - 560 BC
- 尼格沙勒撒 (NERGAL-SHAREZER), 560 - 556 BC
- 拉巴西馬都克 (LABASHI-MARDUK), 556 BC
- 那波尼都斯 (NABONIDUS), 556 - 539 BC
- 伯沙撒 (BELSHAZZAR), 那波尼都斯之子, 其父在位時被任命為攝政王

第五章：牆上的字

- “彌尼，彌尼，提客勒，烏法珥新”
- 彌尼MENE，就是神已經數算你國的年日到此完畢。
- 提客勒TEKEL，就是你被稱在天秤裏，顯出你的虧欠。
- 毗勒斯PARSIN（與烏法珥新同義），就是你的國分裂，歸與瑪代人和波斯人。
- 但以理對伯沙撒說：「彌尼，就是神已經數算你國的年日到此完畢。提客勒，就是你被稱在天秤裏，顯出你的虧欠。毗勒斯（與烏法珥新同義），就是你的國分裂，歸與瑪代人和波斯人。」當天晚上，瑪代波斯聯軍以襲擊的方式攻入巴比倫城，伯沙撒王被殺，曾經不可一世的巴比倫滅亡。

第五章：牆上的字

- 意義：因但以理書的記載，「牆上的字」
（WRITING ON THE WALL）成為一句西方的成語，
有「不祥的預兆」之意。然而，世上真的的有
「不祥的預兆」這回事嗎？
- 其實，「禍福無門，惟人自招」，牆上的字所寫
的是伯沙撒王的虧欠，他若沒有虧欠，災禍也不
會臨門。我們一生的所行所為，都是有後果的。
在神那裡有數算，有稱量，神是公義，他必照各
人所當得的報應各人。



第六章：獅坑中的聖徒

- 經過：巴比倫滅亡之後，瑪代人大利烏作王，他信任但以理，任命他為全國三總長之一。
- 波斯和瑪代的高官顯貴妒忌但以理，他們知道但以理有禱告的習慣，就慫恿大利烏王下了一道禁令，不許任何人向大利烏以外的神或人祈求。
- 但以理知道了這個禁令，仍然照常一日三次雙膝跪地，面向耶路撒冷禱告。那些人抓到但以理的把柄，以此控告他。
- 大利烏王雖然喜愛但以理，但卻無法自違己命，只好按照禁令上的規定，叫人將但以理投入獅子坑中。然而神卻封住了獅子的口，但以理在獅穴中一夜無恙，「身上毫無損傷，因為他信靠他的神。」
- 大利烏王因這次的事件而通令全國人民，要他們「在但以理的神面前，戰兢恐懼。因為他是永遠長存的活神，他的國永不敗壞；他的權柄永存無極！」

第六章：獅坑中的聖徒



第六章：獅坑中的聖徒

- 意義：不食王膳，火窯，獅穴這三個事件，都是信心與勇氣的美好見證，當事人因為堅持原則，最後不但轉危為安，尚且為神作了美好的見證。
- 獅穴的事件鼓勵我們要有祈禱的習慣，在各種情況之下都不要放棄。其實但以理可以偷偷禱告，以免被人發現，但他卻不願這樣做。他之所以照樣打開窗戶祈禱，是因為他是個有原則的人，寧可信靠神，也不願在困難面前退縮。